

全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处理专用纸

收文号：2458	紧急程度：无	密级：无	来文时间：2022年10月26日
来文单位：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		文号：	
标题：关于2022年9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的通报			
来文要点：来文通报了2022年9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，我县9月份PM _{2.5} 浓度为21ug/m ³ ，同比增长31.2%，本年累计PM _{2.5} 浓度为14ug/m ³ ，同比下降22.2%；9月优良天数比率为100%，本年累计优良天数比率99.3%。			
拟办意见：拟请县生态环境局牵头，按要求抓好贯彻落实。 呈：建忠、刘干、陈慧同志示。妥否，呈流来同志示。			
梁睿 10.26			
县政府办公室领导审核意见： 如加忠、呈示。 刘干 10.26 如加忠、呈柳清同志示 梁睿 10.26			
县政府领导批示： 如加忠 (10.26)			
备注：			

赣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 2022 年 9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赣州经开区、蓉江新区管委会：

现将 2022 年 9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通报如下：

2022 年 9 月，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56.7%，较去年同期减少 43.3 个百分点；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月均浓度为 28 微克/立方米，较去年同期上升 40.0%；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月均浓度为 48 微克/立方米，较去年同期上升 20.0%。

2022 年 9 月，全市 19 个县（市、区）（蓉江新区未设国控、省控监测站点）PM_{2.5}月均浓度在 13-32 微克/立方米之间，均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二级标准限值（35 微克/立方米），18 个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月均浓度出现不同程度反弹；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在 43.3%-100%之间，18 个县（市、区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出现不同程度反弹，仅全南县未出现轻度及以上污染天气。

中央气象台监测结果显示，受异常高温、少雨、干燥天气

影响，长江中下游省份持续干旱，我市从7月25日开始出现重度气象干旱，截至9月30日已持续68天，全部县（市、区）已达到特重气象干旱，期间我市平均降雨量居1961年以来历史同期第一低位，给全市臭氧污染防治工作带来巨大压力，经预测秋冬季大气扩散条件将总体不利，各地务必坚决贯彻落实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“百日攻坚”行动要求，积极推进挥发性有机物、“四尘三烟三气”等涉气专项整治行动，保持定力全力攻坚秋冬季大气污染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接此通报后，及时报告同级党委，并转送至同级人大常委会、政协、纪委监委。

- 附件：1.各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浓度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2.各县（市、区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赣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0月26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各县（市、区）PM_{2.5}浓度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站点	2022. 9. 1-9. 30（本月累计）			2022. 1. 1-9. 30（本年累计）		
	县（市、区）	PM _{2.5} ($\mu\text{g}/\text{m}^3$)	同比 (%)	县（市、区）	PM _{2.5} ($\mu\text{g}/\text{m}^3$)	同比 (%)
国控	赣县区	24	50.0	赣县区	16	-23.8
	赣州经开区	28	33.3	章贡区	20	-13.0
	章贡区	29	31.8	赣州经开区	21	-8.7
省控	宁都县	13	18.2	寻乌县	12	-7.7
	安远县	16	14.3	宁都县	13	-18.8
	石城县	16	6.7	全南县	14	-22.2
	寻乌县	19	46.2	瑞金市	14	-22.2
	瑞金市	19	-5.0	安远县	15	15.4
	全南县	21	31.2	石城县	15	-11.8
	定南县	21	10.5	崇义县	15	-11.8
	大余县	22	29.4	会昌县	16	-
	崇义县	23	43.8	定南县	16	-
	于都县	25	31.6	上犹县	17	6.2
	会昌县	25	150.0	大余县	18	-5.3
	龙南市	25	8.7	于都县	20	-
	上犹县	25	47.1	龙南市	20	-
	兴国县	29	45.0	信丰县	20	-13.0
	信丰县	30	25.0	兴国县	23	4.5
南康区	32	33.3	南康区	25	8.7	

备注：1. 以上数据为实况已审核数据；

2. 表中同比中负数表示同比下降，正数表示同比上升，“-”表示同比持平。

附件 2

各县（市、区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及同比变化情况表

站点	2022. 9. 1-9. 30（本月累计）			2022. 1. 1-9. 30（本年累计）		
	县（市、区）	优良天数比例（%）	同比（百分点）	县（市、区）	优良天数比例（%）	同比（百分点）
国控	赣县区	60.7	-39.3	赣县区	93.8	-5.4
	章贡区	50.0	-46.7	赣州经开区	89.8	-6.6
	赣州经开区	48.1	-44.2	章贡区	89.7	-8.8
省控	全南县	100.0	-	宁都县	99.6	-
	宁都县	96.7	-3.3	全南县	99.3	-
	于都县	93.3	-6.7	寻乌县	98.9	-0.7
	安远县	90.0	-10.0	安远县	98.9	-1.1
	寻乌县	90.0	-10.0	瑞金市	98.5	-0.8
	瑞金市	90.0	-10.0	会昌县	98.5	-1.5
	会昌县	86.7	-13.3	石城县	98.2	-1.4
	石城县	82.8	-17.2	于都县	97.8	-1.1
	定南县	80.0	-20.0	定南县	97.4	-1.9
	崇义县	80.0	-20.0	崇义县	96.3	-3.3
	兴国县	70.0	-30.0	兴国县	95.2	-4.1
	龙南市	66.7	-33.3	龙南市	94.8	-4.1
	大余县	53.3	-46.7	大余县	93.4	-5.5
	上犹县	50.0	-50.0	上犹县	92.3	-6.6
	信丰县	43.3	-53.4	信丰县	90.8	-8.1
南康区	43.3	-43.4	南康区	90.1	-5.5	

备注：1. 以上数据为实况已审核数据；

2. 表中同比中负数表示同比下降，正数表示同比上升，“-”表示同比持平。

抄送：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、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